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自治團體評鑑辦法

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七日 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九日 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

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考核本校學生自治團體之活動辦理績效，並獎勵績優學生自治團體，依據本校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第 44 條之規定，設置「學生自治團體評鑑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凡依據本校「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所成立之學生自治團體，均需接受評鑑。

第三條 本辦法採年度評鑑，將於每年十二月進行評鑑，由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以下簡稱本組)聘請校內外專家 5 至 7 人擔任指導評審委員。

第四條 社團評選類別：

一、服務性社團：以推展社會服務為目的之社團。

二、文藝性社團：以交流文藝、技藝為目的之社團。

三、學術性社團：以學術研究為目的之社團。

四、康樂性社團：以提倡正當休閒康樂活動為目的之社團。

五、體育性社團：以培養學生體育健身活動為目的之社團。

六、自治性社團：依系(科)為單位組成之學會，培養系(科)學術研究風氣與自治能力。

七、綜合性社團：兼具前述二種性質以上之社團。

八、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以全校性學生自治為主要宗旨者，如學生會、學生議會等。

參加各類社團之隊數，1-3 隊者僅遴選 1 名，4-6 隊者遴選 2 名，7 隊以上者遴選 3 名，獲獎者依據其得分給與特優獎、優等獎或績優獎，得分未達獲獎標準，該獎項從缺。

第五條 評分標準

一、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評鑑評分標準：依據教育部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成果競賽暨觀摩活動評分標準表評分，詳如附表一。

二、學生社團評鑑評分標準：依據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績優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評分標準表評分，詳如附表二。

第六條 獎項及獎勵方式：

一、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依「評分分數」分為特優獎、優等獎或績優獎。

(一)特優獎(90分以上)：學生社團及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牌一座，並於該學期末獎勵表現績優社團幹部，小功2次者至多3人，小功1次者最多5人，其餘為嘉獎。

(二)優等獎(70-89分)：學生社團及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牌一座，並於該學期末獎勵表現績優社團幹部，小功2次者至多2人，小功1次者至多3人，其餘為嘉獎。

(三)績優獎(60-69分)：學生社團及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牌一座，並於該學期末獎勵表現績優社團幹部，小功2次至多1人，小功1次者至多3人，其餘為嘉獎。

二、學生社團：依「評分分數順位」分為特優獎、優等獎及績優獎。

- (一)特優獎：優先選擇社團辦公室，學生社團及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牌一座，並於該學期末獎勵表現績優社團幹部，小功2次者至多3人，小功1次者最多5人，其餘為嘉獎。
- (二)優等獎：第二順位選擇社團辦公室，學生社團及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牌一座，並於該學期末獎勵表現績優社團幹部，小功2次者至多2人，小功1次者至多3人，其餘為嘉獎。
- (三)績優獎：學生社團及績優社團指導老師獎牌一座，並於該學期末獎勵表現績優社團幹部，小功2次至多1人，小功1次者至多3人，其餘為嘉獎。

三、評鑑評分不及格者(59分以下、未參加評鑑、全年度未舉辦活動之學生自治團體)：於評鑑後一個月內提出具體改善計畫，未送出或仍未通過審核，由本組宣布解散，本組視情況依「學生獎懲準則」議處社團負責人。

第七條 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得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成果競賽暨觀摩活動。

第八條 學生社團榮獲特優獎，得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績優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如學生社團連續2年榮獲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績優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特優獎，該年度無須參加校內評鑑，僅需於校內評鑑前兩週提供評鑑資料供全校社團觀摩。

第九條 本校學生自治團體獲獎者之獎金及獎牌，得視本組當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經費而定，由本組另行公告。

第十條、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成果競賽暨觀摩活動評分標準表

一、整體性評分項目(占45%)

項目	評 分 重 點
組織架構 10%	1. 行政與立法部門組織章程是否明確、清楚？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會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幹部架構、會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退方式、選舉罷免、停權等的規範？ 2. 組織章程是否適時修訂？原條文與修訂條文之對照說明與理由？各次修正時間是否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之下方？是否經由正式會議通過及紀錄？ 3. 學生會組織是否健全、權責分工是否明確？是否明訂行政、立法分權機制？ 4. 學生會是否有獨立自主的功能？
選舉機制 5%	1. 學生會是否設置獨立之選舉委員會？ 2. 學生會會長及幹部、正副議長及議員是否依民主方式產生，其程序及相關結果資料？未過門檻之補選方式？產生方式及程序？
校務參與及 學生權益 15%	1. 行政與立法部門代表是否依照大學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 2. 參與校務會議及各委員會議之表現與出席率 3. 出席校務會議及各委員會議，是否主動提出並參與各項與學生事務有關之提案？是否將各項會議決議傳達給學校學生知道？ 4. 學生會是否建立學生申訴制度？(請列舉相關辦法及案例) 5. 學生會是否主動蒐集學生意見？ 6. 學生會是否積極參與校園議題的討論？ 7. 學生會是否積極進促師生之間的相互溝通與理解？
財物制度 15%	1. 學生會預算、決算、結算之審核程序是否公開透明？各類預算書之審議會會議紀錄。 2. 學生會行政中心各部門是否訂定預算使用比例？ 3. 學生會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是否訂定財務管理辦法、預算執行期、及完整財務支領、核銷流程？ 4. 學生會經費是否設立專戶(非私人帳戶)，且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學生會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是否分別由專人保管？ 5. 學生會各行政及立法部門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是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各項贊助及捐款是否確實入帳？是否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 6. 學生會各項經費收支單據之整理？核銷憑證是否加蓋稽核印章？正本與影本(說明原因)的黏貼與核銷程序均顯示清楚？ 7. 學生會器材、設備之財產清冊清楚否？使用或借用、維修紀錄？設備有圖片為證否？ 8. 學生會是否訂定明確的保管制度以及採購、報廢流程(辦法或方式)？

二、行政部門評分項目(占 35%)

項目	評 分 重 點
年度計畫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會是否訂定年度計畫(含活動行事曆)? 2. 年度計畫內容是否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 是否有主題? 3. 學生會是否訂定短、中或長程發展計畫? 內容是否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等? 4. 學生會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畫執行程度? 是否有執行成效表?
組織運作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會是否依據組織章程運作? 會員與組織幹部溝通管道是否順暢或有資訊平台? 是否與校內其他學生團體建立溝通平台? 2. 學生會是否定期召開行政或幹部會議? 各次會議之出席狀況? 3. 學生會組織幹部、輔導老師及繳費會員資料是否完備? 是否完整保存卸任幹部之聯絡方式? 4. 學生會交接是否完善? 是否辦理行政部門幹部教育訓練與經驗傳承? 5. 學生會是否定期舉辦或委外進行議事規則、法規常識、財物稽核、民主法治等訓練?
資料保存及 資訊管理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會各項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 2. 學生會各項會議或活動紀錄是否詳實? 是否送請輔導老師簽名? 3. 學生會檔案資料電腦化程度、<u>專屬網頁</u>經營?
活動績效 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會各項活動企劃、執行與考核評估? 活動辦理成效及會員參與程度? 2. 各項活動是否召開檢討會? 紀錄是否詳實完整? 大型活動是否實施問卷回饋分析? 3. 學生會是否協助舉辦校內各項活動? 4. 學生會是否參與或舉辦校際各項活動? 5. 學生會具傳統或特色之活動為何?

三、立法部門評分項目(占 20%)

項 目	評 分 重 點
組織運作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項章程、法規，行政部門是否配合立法部門運作? 2. 是否定期召開大會及訂定提案流程? 3. 是否與行政部門有相對應的委員會運作? 4. 是否有行政部門幹部出席報告施政情形與備詢之制度? 5. 行政與立法部門的溝通平台與協商機制?
法規制度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是否制定及適時修訂適用之各類法規? 2. 各項章程、法規訂定、會議之議程、等各項會議或議決紀錄是否詳實? 3. 修訂各項法規之前、後內容說明? 各次修正時間是否詳實記載於各項法規名稱之下方?

全國大專校院績優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評分標準表

一、共通性評分項目(佔 50%)

項 目	評分細項	評 分 重 點
組織運作 25%	組織章程 5%	1. 組織章程是否明確、清楚？ <u>例如具有社團宗旨、社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幹部架構、社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退方式、選舉罷免等的規範？</u>
		2. 是否適時修訂？ <u>修訂條文之前、後內容說明？各次修正時間是否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之下方？</u>
		3. 社團組織是否健全、權責分工是否明確？
	年度計畫 10%	1. 是否訂定社團年度計畫(含活動行事曆)？
		2. 是否訂定社團發展之短、中或長程計畫？ <u>內容是否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等？</u>
		3. 年度計畫內容是否符合社團成立宗旨？ <u>是否有主題？</u>
		4. 社團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畫執行程度？ <u>是否有執行成效表？</u>
	管理運作 10%	1. 是否依據社團組織章程管理運作？ <u>社員間的凝聚力如何達成？</u>
		2. 是否定期召開社員大會(或系學會大會)及幹部會議？ <u>各次會議之出席狀況？</u>
		3. 幹部、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是否完備？ <u>是否有與畢業社友聯絡？</u>
		4. 社長及社團幹部產生方式及程序？ <u>選舉投票的紀錄？未過門檻的因應措施？</u>
		5. 社團交接是否完善？ <u>是否辦理幹部訓練？</u>
	社團資料保存 與資訊管理 10%	1. 社團各項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
		2. 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是否詳實(含簽到手稿)？ <u>是否送請社團指導老師簽名？</u>
		3. 社團檔案資料電腦化程度、社團網頁經營？
財物管理 15%	經費控管 10%	1. 社團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 <u>是否訂定財務管理辦法？</u>
		2. 是否設立社團經費專戶(非私人帳戶)，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並公開徵信？ <u>社團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是否分別由專人保管？</u>
		3. 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是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 <u>是否有社團的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u>
		4. 各項經費收支單據之整理？ <u>核銷憑證是否加蓋稽核印章？正本與影本的黏貼與核銷程序均顯示清楚？</u>
	產物保管 5%	1. 社團器材、設備之財產清冊清楚否？ <u>使用或借用、維修紀錄？設備有圖片為証否？</u>
		2. 是否有明確的保管制度(辦法或方式)？

二、社團活動績效評分項目(佔 50%)

項 目	評分細項	評 分 重 點	
社團活動 績效 50%	社團活動 35%	1. 社團各項活動之籌備及宣傳情形？	
		2. 各項活動計畫是否周詳、活動企劃與內容是否充實、具創意？	
		3. 活動辦理成效及社員參與程度？	
		4. 各項活動是否召開檢討會？紀錄是否詳實完整？大型活動是否實施問卷回饋分析？	
		5. 社團活動力與社團規模相互配合情形，請簡述各項活動內容。	
		6. 是否積極協助、配合學校舉辦之各項活動？請特別註明哪些活動是配合學校的活動。	
		7. 社團具傳統或特色之活動為何？	
		8. 是否積極參與(或主辦)校外或跨校性所舉辦之活動？社團對外競賽成果、績效。	
	服務學習 15%	服務學習	1. 年度計畫是否含有符合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社區服務、人權教育、品德教育、法治教育、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性別平等教育、保護智慧財產權、中輟生輔導、資訊、體育、愛心、國際或環保志工等教育政策之活動？其活動目標、對象、地點、時間、如何實施是否明確？
			2. 參與本項計畫是否符合服務學習之步驟如右(1)設計(如：方案之撰寫)、(2)規劃(如：社區需求、服務之協定簽約)、(3)執行(如：家長同意書、服務記錄)、(4)評量(如：反思會議、日誌、社區專訪)、(5)互惠(如：社區需求的了解、經驗分享、學校與社區事前與事後之成長等)。
3. 學習成果呈現的情形(如：慶祝或檢討會議、反思日誌、工作日誌、學習心得)？			
不計分	社團特色及溫馨故事	社團特色及溫馨故事之撰寫(包含文字+照片)	